

韶 关 市 自 然 资 源 局

韶关市自然资源局关于浈江区群众巷 22 号 房屋所占土地确权登记公告

根据凌志成、凌杰晖（系凌瑞儿子，凌瑞于 2001 年 2 月 10 日死亡）两人申请，经调查，申请土地确权房屋坐落于韶关市浈江区群众巷 22 号（原北江区群众巷 22 号），始建于 1981 年，于 1989 年办理了房地权证。房屋权属人：凌瑞，房地权证号：粤房字第 1388037 号，房屋基底面积：39.29 平方米，建筑面积：125.81 平方米。房屋所处宗地位于韶关市浈江区群众巷 22 号，具体四至如图，面积为 39.29 平方米，四至界线为：

东至：道路；

南至：韶关市房地产开发公司；

西至：伍灿垣；

北至：道路。

根据《确定土地所有权和使用权的若干规定》第二十六条等相关法律、法规规定，我局拟确定该宗土地为国家所有，土地使用权人为凌瑞，土地使用面积为 39.29 m²，用途为：城镇住宅用地，土地权利类型为：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，权利性质为：划拨。

对上述内容有异议的相关单位或个人，请在公告之日起 30 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我局提出申诉，逾期无异议或异议不成立的，我局将按相关规定，给予办理国有土地使用权确权登记。

特此公告

附件：凌志成、凌杰晖申请土地确权宗地图

联系地址：韶关市武江区百旺路芙蓉园 8 栋 301 市自然资源局
确权登记科

联系电话：8963621

联系人：林聪



